

项目名称	凌家滩遗址博物馆陈列展览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监理（二次）	
项目编号	皖E1-18-2023-0322	
标段名称	凌家滩遗址博物馆陈列展览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监理（二次）	
标段编号	皖E1-18-2023-0322001-1	
项目统一代码	2203-340522-04-01-391954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含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含发改投资[2022]58号)	
招标人	名称	含山县凌家滩遗址管理处
	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昭关大厦六楼
	联系人及电话	胡元 1595654630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安徽中一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含山县鸿联四季花城西北门店106号
	联系人及电话	张先雯18110300277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23/8/9 9:00:00	
中标候选人	名称	济南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投标资格响应条件	监理综合资质
	投标价(元)/费率（%）	907500.00元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沈永涛（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00381928
	工期（天）	签订合同协议书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止。
	质量标准	合格
	企业业绩	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业绩要求：无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业绩	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业绩要求：无
公示时间	公示发布次日起3日（如公示第三日为双休日或节假日，则顺延至双休日或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	
	1、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提出，提出方式（线上或线下）见招标文件（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张先雯，18110300277）。 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在工作时间（上午8:00-12:00,下午2:30-5:30，双休日、节假日休息）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2、若投标人对异议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含山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提出投诉（提出方式见招标文件）。联系人：刁节桃，联	

备注	系电话：0555-4327519。 3、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异议应以实名提出，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 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3) 被异议人名称； (4) 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5) 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 提起异议的日期。 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异议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授权委托书原件）签字并加盖公章。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提起异议的主体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 2、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3、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4、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5、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6、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	---